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5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同时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宗庆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是否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格进行了自查。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事项比照相关规定进行逐项对照检查后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110,000 万元（含 11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73,800 万元（含 73,800 万元）。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调整前的募集资金用途及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110,000.00 万元（含 11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蓝盾大安全研发与产业化基地	102,244.75	77,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3,000.00	33,000.00
合计	135,244.75	11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投入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单个或多个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73,800.00 万元（含 73,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蓝盾大安全研发与产业化基地	102,244.75	51,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2,000.00
合计	124,244.75	73,8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投入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单个或多个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董事会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董事会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董事会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的每股收益等指标将发生一定变化，故公司董事会根据调整后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对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再次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作出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7 日